

(附件 3)

## 2025 總統教育獎受推薦同意書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單位）基於辦理 2025 總統教育獎遴選作業，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取得受推薦人完整之個人報名資料，並依法令規定由本單位、教育部新聞工作小組、委辦學校及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委員會蒐集、處理及利用。除此之外，本單位不會將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提供給他人。

受推薦人參與總統教育獎所提供之完整個人報名資料，依法得行使當事人權利，包含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刪除、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等權利，並可前往委辦學校行使本項權利。

為保障受推薦人之權利，受推薦人可以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若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時，本單位可能無法提供完善的服務。

若經總統教育獎委員會評選獲獎，為配合頒獎相關作業，本單位、委辦學校可拍攝獲獎人肖像、聲音及錄影，用於執行總統教育獎項業務。

受推薦人參與總統教育獎報名之文字（含報名網站之具體事實、優良品蹟、師長推薦及書面佐證資料）及前述拍攝及錄影所涉著作，永久無償授權本單位、教育部新聞工作小組、委辦學校得基於 2025 總統教育獎遴選、頒獎等業務需求，不限時間、次數、地域及方法進行重製、改作、編輯、散布、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展示及其他利用，利用作品時，得呈現本人之肖像、聲音，受推薦人不得對本單位、教育部新聞工作小組、委辦學校行使著作人格權及其他權利。

我已瞭解、同意上述告知內容

受推薦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若受推薦人未滿 18 歲，需請法定代理人表示同意並署名

法定代理人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法定代理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受推薦人參與報名文字有關師長推薦資料所涉本人同意依上述內容永久無償授權本單位、教育部新聞工作小組、委辦學校得基於 2025 總統教育獎遴選、頒獎等業務需求，不限時間、次數、地域及方法進行利用，並同意不得對教育部、教育部新聞工作小組、委辦學校行使著作人格權。

推薦師長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此「同意書」由受推薦人、其法定代理人（未滿 18 歲）簽名後，隨同學生報名資料一併寄送。